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公安局（单位名称）的江北办公区食堂食材供货及配送服务—包3 蔬菜、水果、豆制品及面制品（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蔬菜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江苏沐野农业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463万元，资产总额为8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水果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639万元，资产总额为74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豆制品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安徽省丰华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163万元，资产总额为19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面制品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

苏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160万元，资产总额为8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小微企业声明函中需逐一列明所投货物是否为小微企业制造货物。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三)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我单位非监狱企业。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四) 节能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认证证书复印件

无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五)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文件

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认证证书复印件

无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六) 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清单表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元)	总额 (元)	产品制造商名 称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无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港淮食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说明：

1、本表用于计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享受的政策功能加分或价格扣除。

2、上表中的产品名称、数量、单价、总额信息须与分项报价表中相关数据一致，若出现数据不一致造成的价格扣除无法计算，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未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及未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评审时本表所有优惠不予以考虑。